**通 知**

 **疫情注意事項，請遵照辦理：**

1. **學生個人發燒疑似感染流感或確認感染流感，經醫院開立證明而請病假就醫或在家自主健康管理者，其病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**
2. **凡是各班有發燒現象之同學，不論是否為流感、新流感或一般感冒，請導師要求同學請假在家休養不要到學校上課，以免可能二次感染加重病情或造成同學之間群聚感染。**

 **學務處 啟**

 **98.9.17**